附件

重庆市“十百千万工程”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项目申报指南

方向一：基于临床新技术解决方案的国产医疗器械示范应用

**研究内容：**围绕基层医疗机构重大临床需求，基于疾病防治新技术，结合重庆市医疗器械产业基础及优势，遴选一批国产医疗器械，研究临床设备配置解决方案、新技术配置方案，制定新技术系统解决方案（包括诊疗、筛查等）并开展规模化应用示范，形成方案评价报告及产品评价报告，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

**考核目标：**每个项目至少开展5个示范点的基层医疗机构系统解决方案和服务模式示范，每个临床解决方案包括不少于3种国产医疗器械，示范应用国产创新医疗器械50台套以上（不包括诊断试剂），开展培训不少于3次，每个示范点形成1份系统解决方案及新服务模式方案报告，参与示范产品均形成一般评价报告，完成信息平台填报统计工作。

**有关说明：**由具有医联体的综合实力较强的三甲医院牵头组织，示范设备优先考虑重庆市本地优势产品，可适当包括外地优势创新产品。支持经费50万元/项，拟支持不超过3项。

方向二：区域国产医疗器械示范应用与推广

**研究内容：**以区县为单位，研究各区县医疗机构在示范工程中的参与机制与实施方法，开展政策研究，推出有实效的政策及组合，对本区域医疗机构新进国产医疗器械进行示范评价，推广应用国产医疗器械，并进行产品评价，进行信息平台数据填报及统计。

**考核目标：**形成区县国产医疗器械示范应用实施方案，示范应用国产医疗器械100台套（诊断试剂不包含在内）以上，其中包括重庆市示范产品10种以上，示范医院不少于20家，示范医疗机构实现区县全覆盖，完成信息平台填报统计工作，形成产品评价报告100份以上。

**有关说明：**由区县科技局推荐辖区医院牵头申报，每个区县推荐1项，每个项目至少覆盖3个区县，示范设备优先考虑重庆市本地优势产品，可适当包括外地优势创新产品。支持经费20万元/项，拟支持不超过7项。

方向三：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评价与技术提升

**研究内容：**遴选一批适宜重庆的国产创新医疗器械产品，通过免费试用、赠送、优惠购入等方式在医疗机构进行示范应用及推广，进行产品评价，产学研医联合进行技术提升研究，开展创新产品的研制。

**考核目标：**示范应用国产创新医疗器械50台套（不包括诊断试剂）以上，每个项目包括示范5个以上国产创新重点示范产品，形成重点产品评价报告5份以上，参与试用示范产品均具有一般评价报告，完成信息平台填报统计工作，通过产学研医联合，完成技术提升典型案例5项以上，申请发明专利5项以上，新增医疗器械注册证2项以上。

**有关说明：**由三甲医院与企业联合申报并组织实施，示范设备优先考虑重庆市本地优势产品，可适当包括外地优势创新产品，不仅限于重庆市本地。支持经费20万元/项，拟支持不超过10项。

方向四：国产创新医疗器械示范应用区域绩效评估研究与应用

**研究内容：**研究示范工程区域绩效评价方法，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系列评价文件，对重庆示范区整个示范工程，以及各示范医院、示范企业进行绩效评价，组织示范工程的参与单位完成信息填报，进行数据统计及分析，形成示范区总结报告，示范区绩效评价报告。

**考核目标：**形成国产创新医疗器械示范工程绩效评估方法文件1套，完成重庆示范区示范单位的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1份，示范区总结报告1份。

**有关说明：**前期参与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具有良好前期研究基础的优势高校或医疗机构牵头组织。支持经费50万元/项，拟支持1项。

方向五：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研究内容：**研究制定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开发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管理信息平台，管理信息平台具备信息采集、信息发布、宣传、数据统计等基本功能，包括适用于重庆示范区使用的绩效评价平台，具有方便的数据录入与填报功能，具备数据分析功能，能够为各个示范区的工作组、项目组、示范医疗机构、企业等所有参与单位提供数据填报接口，实现对重庆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整体质量管理。

**考核目标：**建立重庆示范区管理信息平台1个，具备信息采集、信息发布、宣传、数据统计等功能，制定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质量管理体系文件1套，申请软件著作权2项，申请发明专利2项，为保障重庆示范工程整体项目的运行，在2020年12月前能够在重庆示范区试用，争取成为示范工程国家总体信息平台或成为总体信息平台的一部分，在其他省市推广应用。

**有关说明：**前期参与国产创新医疗器械应用示范工程，具有示范工程信息平台良好研究基础与稳定研究团队的优势高校牵头组织。支持经费50万元/项，拟支持1项。